

对区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第 37 号建议的答复

杨晓峰代表：

您提出的“关于推进老旧小区属院加装电梯的建议”收悉。

现答复如下：

您的建议提的很好。按照河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、省发改委、省财政厅等七个厅联合下发的《关于城市既有住宅加装电梯的指导意见》[2018]126号文件要求，既有住宅加装电梯遵循“业主自愿、市场运作、政府支持、安全规范、程序优化”的原则。我办按照区委、区政府的工作部署，依托老旧小区改造提质，采

取建强一支队伍、细化四项措施、夯实四个保障的“144”工作法，妥善解决即有住宅加装电梯中的瓶颈难题，加速推进民心工程，提升群众居住品质。在加装电梯前期，由单元选出代表，对市场进行考察，而后召开单元会议，确定电梯厂家，签署加装电梯协议，由电梯公司根据楼梯实际情况对方案进行设计，同时报规划部门审批，为简化流程，专业审图公司对消防、电力一并进行审核，最后由电梯公司按照施工图纸进行施工。目前，全区已累计加装电梯 80 余部，已完工 51 部，下步我办将加大宣传推广，主动靠前服务，协调各方利益，打好加装电梯的群众基础，并开通快审快批绿色通道，简化审批流程，真正把这项民生实事办实办好。

感谢您对西工区加装电梯工作的关心和支持，并欢迎今后提出宝贵意见。

2022 年 8 月 25 日